

**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博士班
免補修基礎課程申請表**

申請免補修基礎 課程名稱	已修畢課程			審查結果
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分數	
管理資訊系統 (3 學分)				☐ 准免補修 ☐ 仍須補修 審查人：

註：

- 一、未曾在碩士班修習及格或申請抵免未通過者，應至碩士班補修之。
- 二、應於首次註冊選課時，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並於課程加退選日期截止前辦理完竣。
- 三、原則上由學程負責老師負責審核。審核未通過之科目，需於修業年限內補修完畢。
- 四、審核通過通知，請學生妥為保存。未盡事宜依本系或系務會議規定辦理。
- 五、審查原則：不能以少抵多(即學分數不足，不宜通過)。
- 六、申請時需繳交：1、此申請表(免補修基礎課程申請表)。
2、碩士班成績證明書或修課證明書(擬申請抵免之科目請特別劃記)。
3、相關證明提供影本者請檢附正本查核，正本驗畢後發還。

學 生 填 寫	學 生 所 屬 系 所 簽 核	
學 號：_____	系所承辦人	系 所 主 任
學生簽名：_____		
聯絡電話：_____		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